

为什么有上市公司的资格规定_请问现在有限责任公司上市的条件-股识吧

一、上市公司需要具备什么条件才能上市？

有强烈的信托责任和股东权益意识，阳光化运作。

二、有些公司满足上市条件，但为什么不上市？

公司上市的有利之处：可以扩大知名度，相当于做免费广告；
可以以股权方式融资，降低融资成本；
可以规范管理，提高管理效率（特别是上市前管理不规范的企业）；
原有股东可以轻易的在市场上退出套现，通常上市公司的股权流通比非上市公司的好得多，还能卖个更好的价钱；
不上市的好处：不会分散股权，公司牢牢地控制在原有股东手里；
不用公开很多数据，确保公司的信息不泄露；
避免被恶意收购；
不需要资金，且公司收益稳定，不希望其他人分享。

三、什么是上市？为什么上市？上市有什么要求条件？

上市是该公司获准符合上市条件，上市为了公司能得到更好的发展，可以为公司融资扩大生产规模，能使公司做大做强。

企业申请上市条件：公司成立三年以上，近三年连续盈利，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财报无虚假记载备案，即可向证监会或证卷交易所提出申请，获批准后，即可上市募股。

四、请问一下 一个公司上市要什么条件？

有限责任公司是否可以上市? 还有是不是一个公司上市了就很厉害了?

干吗要上市啊?上市就意味着被监管。

说白了就是本来你自己一个人挣的钱,一上市就要带很多人分,而且你不一定是分得最多的那个。

。

。

除非你做得非常非常大,那才需要上市...上市的不一定是很厉害的,也有很多上市公司倒闭的。

。

。

不上市的不一定就不厉害的。

。

。

五、上市公司需具备什么条件方可发行股票?

如果是上市公司,那他一般都已经发行股票了呀!你问的是公司发行股票的条件吧?股票的发行是指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股票以筹集资本的过程。

我国《公司法》明确规定只有股份有限公司才能发行股票,而有限责任公司是不能发行股票的。

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必须符合一定的条件,还要经过一定的程序。

同时,在股票发行工作开始前,还要确定股票的发行价格,选择一定的发行方式。

股票发行人必须是具有股票发行资格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必须符合一定的条件。

我国《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件》对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原有企业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增资发行股票及定向募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分别作出了具体的规定。

-、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二)公司发行的普通股只限一种,同股同权;

(三)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数额不少于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的百分之三十五;

(四)在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中,发起人认购的部分不少于人民币三千万元,但是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 向社会公众发行的部分不少于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五，其中公司职工认购的股本数额不得超过拟向社会公众发行的股本总额的百分之十；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四亿元的，证监会按照规定可酌情降低向社会公众发行的部分的比例，但是，最低不少于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的百分之十五；

(六) 发行人在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七) 证券委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原有企业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原有企业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除了要符合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外，还要符合下列条件：(一) 发行前一年末，净资产在总资产中所占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三十，无形资产在净资产中所占比重不高于百分之二十，但是证券委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 近三年连续盈利。

三、关于增资发行的条件。

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申请公开发行股票，除了要满足前面所列的条件外，还要满足下列条件：(一) 前一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得资金的使用与其招股说明书所述的用途相符，并且资金使用效益良好；

(二) 距前一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时间不少于12个月；

(三) 从前一次公开发行股票到本次申请期间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四) 证券委规定的其它条件。

四、定向募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除了要符合新设立和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 定向募集所得资金的使用同招股说明书所述内容相符，并资金使用效益好；

(二) 距最近一次定向募集股份的时间不少于12个月；

(三) 从最后一次定向募集到本次公开发行期间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四) 内部职工股权证按照规定发放，并且已交国家指定的证券机构集中托管；

(五) 证券委规定的其他条件。

1994年7月1日开始实行的《公司法》对公司发行新股的条件又重新进行了规定：

(一) 前一次的股份已经募足，并间隔一年以上；

(二) 公司在最近三年内连续盈利，并可向股东支付股利；

(三) 公司在最近三年内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

(四) 公司预期利润率可达到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公司以当年利润分派新股，不受前款第(二)项限制。

六、请问现在有限责任公司上市的条件

您好，从您的描述来看您还是稍微知道一点的，那么我补充以下几点：1，根据公司法规定，有限责任公司不能上市，是股份公司才能上市2，集团公司可以上市，因为集团公司是由4家有限公司及以上组成的3，上市之前相关部门要进行审核，之后报备国务院的相关行政部门4，有限公司想要上市，必须依照公司法进行改制为股份公司5，连续3年以上公司盈利，没有不良记录和其他法律问题6，股份公司注册资金为5000万人民币所以没有充足准备之前，不要贸然上市，马云曾经说过，上市是成功的标志之一，但是上市了，你才知道也是痛苦的开始。

七、什么是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应具备哪些条件？

什么是上市公司？----- 答：
上市公司是指所发行的股票经过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的证券管理部门批准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应具备哪些条件？

答：《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五十条

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上市，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股票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已公开发行；
- （二）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三千万元；
- （三）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
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四亿元的，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百分之十以上；
- （四）公司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

证券交易所可以规定高于前款规定的上市条件，并报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

第十六条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三千万元，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六千万元；

- （二）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
- （三）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 （四）筹集的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五）债券的利率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
- （六）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条件。

开发行公司债券筹集的资金，必须用于核准的用途，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除应当符合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符合本法关于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并报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

{如果回答满意，请记得给采纳}

八、什么样的公司才有资格上市，怎么上市？？

如果是上市公司，那他一般都已经发行股票了呀！你问的是公司发行股票的条件吧？股票的发行是指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股票以筹集资本的过程。

我国《公司法》明确规定只有股份有限公司才能发行股票，而有限责任公司是不能发行股票的。

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必须符合一定的条件，还要经过一定的程序。

同时，在股票发行工作开始前，还要确定股票的发行价格，选择一定的发行方式。

股票发行人必须是具有股票发行资格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必须符合一定的条件。

我国《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件》对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原有企业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增资发行股票及定向募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分别作出了具体的规定。

-、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二) 公司发行的普通股只限一种，同股同权；
- (三) 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数额不少于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的百分之三十五；
- (四) 在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中，发起人认购的部分不少于人民币三千万元，但是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 (五) 向社会公众发行的部分不少于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五，其中公司职工认购的股本数额不得超过拟向社会公众发行的股本总额的百分之十；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四亿元的，证监会按照规定可酌情降低向社会公众发行的部分的比例，但是，最低不少于公司拟发行的股本总额的百分之十五；
- (六) 发行人在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 (七) 证券委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原有企业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原有企业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除了要符合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外，还要符合下列条件：(一) 发行前一年末，净资产在总资产中所占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三十，无形资产在净资产中所占比重不高于百分之二十，但是证券委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 近三年连续盈利。

三、关于增资发行的条件。

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申请公开发行股票，除了要满足前面所列的条件外，还要满足下列条件：(一) 前一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得资金的使用与其招股说明书所述的用途相符，并且资金使用效益良好；

(二) 距前一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时间不少于12个月；

(三) 从前一次公开发行股票到本次申请期间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四) 证券委规定的其它条件。

四、定向募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除了要符合新设立

和改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 定向募集所得资金的使用同招股说明书所述内容相符，并资金使用效益好；

(二) 距最近一次定向募集股份的时间不少于12个月；

(三) 从最后一次定向募集到本次公开发行期间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四) 内部职工股权证按照规定发放，并且已交国家指定的证券机构集中托管；

(五) 证券委规定的其他条件。

1994年7月1日开始实行的《公司法》对公司发行新股的条件又重新进行了规定：

(一) 前一次的股份已经募足，并间隔一年以上；

(二) 公司在最近三年内连续盈利，并可向股东支付股利；

(三) 公司在最近三年内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

(四) 公司预期利润率可达到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公司以当年利润分派新股，不受前款第(二)项限制。

参考文档

[下载：为什么有上市公司的资格规定.pdf](#)

[《三一股票分红需要持股多久》](#)

[《股票除权除息日多久》](#)

[《股票成交量多久一次》](#)

[《股票赎回到银行卡多久》](#)

[下载：为什么有上市公司的资格规定.doc](#)

[更多关于《为什么有上市公司的资格规定》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48731462.html>